

# 政府工作报告

2019年1月15日在绍兴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

绍兴市人民政府市长 盛阅春

各位代表：

现在，我代表绍兴市人民政府向大会作工作报告，请予审议，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。

## 2018年工作回顾

2018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，是改革开放40周年。我们在中共绍兴市委的坚强领导下，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，坚定践行“八八战略”，凝心聚力、开拓进取，较好完成了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。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长7.1%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01.3亿元，增长16.2%；城镇和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59049元、33097元，分别增长8.5%和9.1%，节能减排降碳完成省下达目标。

一年来，我们办成了一些大事、办好了一些实事。抢抓全省大湾区建设机遇，发挥绍兴纽带、聚合作用，确立融杭联甬接沪城市发展导向，推动杭绍甬同城化发展成为省级战略，滨海新区列入省大湾区“四新区”平台，城市地位更加凸显。深化编制新一轮城市总体规划，完成镜湖大城市核心区和古城城市设计，全面开工建设市区轨道交通和智慧快速路网，城市格局得到优化。定位大湾区先进智造基地，与省政府和紫光集团进行战略合作、共同打造大湾区集成电路产业大平台，省级集成电路产业基地成功创建，引进恒天纯电动汽车、越海百奥药业、恒鸣新材料等投资50亿元以上项目9个，新落户世界500强企业2家，中芯国际集成电路、电咖新能源汽车等项目顺利开工，城市产业竞争力明显增强。深化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，“一窗办、全城办、一证办、移动办”扎实推进，一般企业投资项目实现开工前审批“最多100天”，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，被财政部列为全国首个土地储备出让预算管理试点，入选新一轮国家创新型城市创建名单，城市活力显著提升。发挥“大事件”效应，圆满承办“枫桥经验”纪念大会，成功举办首届绍兴发展大会、国际友城大会、中国阳明心学高峰论坛、中国越剧艺术节、世界女排俱乐部锦标赛等重大活动，城市影响力不断扩大。抓实群众期盼的“关键小事”，十方面民生实事全面完成。

一年来，我们的主要工作和成效是：

（一）全力念好“两业经”，经济发展稳中有进。坚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，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7.4%。加快传统产业改造提升，开展工业园区整合提升和市区印染化工电镀产业改造提升，举办首届世界布商大会、首届中国黄酒产业博览会，嵊州厨具、新昌轴承列入省级分行业试点，“中欧时尚梦工厂”投入运营，重点传统产业产值、利税保持两位数增长。实施“凤凰行动”计划，新增上市公司4家，实现并购金额195.3亿元。扶持中小企业发展，新增“个转企”2881家、小微企业2.9万家。深化低效整治，淘汰落后产能企业348家，整治“低散乱”企业2549家，处置“僵尸企业”91家，获省“腾笼换鸟”考核六连冠。实施数字经济“一号工程”，培育发展新兴产业，推广智能制造“新昌模式”，出台产业数字化、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发展等政策，举办集成电路、工业互联网、新材料等产业论坛，建成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6个，新增工业机器人1938台、上云企业1万余家，新兴产业产值增长20.5%。扎实推进“市县长项目工程”，落地率达到85.7%，实到市外资金420亿元、增长15%，实际利用外资13.5亿美元、增长5%，民间投资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分别增长20.2%和22.9%。推动建筑业转型升级，总产值增长7.3%，装配式建筑占比达到25.2%。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，推进批零业改造提升，服务业增加值增长7.7%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1%。发展全域旅游，推广“研学游”等特色线路，旅游总收入增长15.2%。房地产市场运行总体平稳。

（二）全力唱好“双城计”，城乡建设迈开新步。实施杭绍甬同城化行动，金甬铁路、杭绍台铁路、杭绍城际铁路、杭绍台高速、31省道北延等项目积极推进。加快大都市区融合步伐，轨道交通1号线进展顺利，越东路、二环北路、329国道市区段智慧快速路和南部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开工建设，群贤路东延二期建成投运、三期动工建设，风情旅游新干线三区贯通运营。出台《绍兴古城保护利用条例》，设立名城办和古城保护基金，阳明故里修缮修复有序推进，绍兴饭店改扩建一期投入使用，古城道路景观提升基本完成。推动城市有机更新，完成拆违949万平方米、城中村拆改651万平方米，实现“基本无违建县（市、区）”创建全覆盖。加强小城市培育和中心镇建设，袜艺小镇命名为省特色小镇，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居全省前列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出台高水平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行动方案，创建“五星达标”村851个、“3A示范”村51个。粮食生产保持稳定。上虞成为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。农业“大棚房”问题专项整治基本完成。农村公厕改造提升全省领先。创建美丽经济交通走廊985公里，基本实现全域“500米公共交通村”，柯桥成为“四好农村路”全国示范县。建立永久基本农田保护“田长制”，实施农业水价综合改革，“闲置农房激活”成为全国样板。

（三）全力打造“活力城”，发展动力持续增强。调整优化越城区（高新区）、袍江开发区管理体制，成立镜湖开发办。稳妥实施新一轮机构改革。完成市公用事业集团、工贸国资公司整合重组和华越微电子全面改革、市区公交一体化改革。推行“承诺制+标准地”改革，工业用地“标准地”出让比例达到50%。“亩均论英雄”改革入选全国改革开放40年地方改革创新案例。召开全市对外开放大会，出台深度参与“一带一路”建设方案和“开放型经济新政30条”，参与组建长三角协同优势产业基金，举办中日韩商协会合作峰会、中德高端制造峰会、首届香港·绍兴周，上虞、诸暨、嵊州成功创建国家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，外贸出口增幅超过10%。制定实施国家创新型城市、科创大走廊三年建设计划，加强全面改革创新省级联系点建设，新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323家、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1360家，引进浙江大学等大院名校签约共建研究院8家，授权发明专利增长45%，预计研发经费支出与地区生产总值之比达到2.45%，新昌入选国家首批创新型县。落实“人才新政”，举办“名士之乡”人才峰会，组织招才引智专列，成立“越商大学堂”，建成投用外国高端人才创新集聚区，引进各类人才9.6万名，其中新引进落户“海内外英才计划”人才172名、国家和省“千人计划”人才90名，新增大学生就业6.2万名，培养高技能人才3.3万名。

（四）全力打好三大攻坚战，发展环境不断优化。高标准推进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，全面建立生态环境状况报告制度。推进“污水零直排区”试点，发布全国首个“河湖长制”地方标准，完成饮用水水源地整治，国家“水十条”考核断面水质达标率、省控以上断面Ⅰ—Ⅲ类水比例和功能区分区达标率均达到100%。建成清新空气负氧离子监测站点24个，完成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示范项目38个，关停热电企业7家，推广新能源汽车5026辆，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到306天，PM2.5浓度下降9.8%。市区城区、县（市）城区和农村垃圾分类覆盖面分别达到82.7%、78.3%、81.9%。推进生态文明示范创建，出台《绍兴会稽山古香榧群保护管理规定》，成功创建会稽山国家森林公园，新昌成为首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。积极防范化解企业经营风险，不良贷款率1.49%、下降0.56个百分点。市级融资平台公司加快市场化转型，政府性债务风险防控工作全省领先。制定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意见，开展“走企连心”等服务活动，为企业减免税费167亿元。加强产业、就业帮扶，集体经济年收入15万元以下薄弱村全面消除，低收入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14.4%。东西部扶贫协作、山海协作、对口合作支援等工作任务全面完成。

（五）全力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，社会建设协调推进。加大就业创业扶持力度，新增城镇就业13.9万人。统一全市医保政策，城乡低保实现统标提标。全面实行公办中小学教师“县管校聘”，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全省领先，教育基本现代化县实现全覆盖。积极创建绍兴大学，绍兴技师学院、新聋哑学校开工建设，浙江邮电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建成投用。深化公立医院和基层卫生综合改革，完善分级诊疗制度，开展柯桥县域医共体省级试点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率达到38%，顺利通过国家卫生城市复审。实施新一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，组建新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，新批社会办医院5家。启动养老服务产业示范园区建设，新增养老机构床位1878张，获评国家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优秀城市。发布全国首个儿童福利地方规范，市儿童福利院迁建项目开工。深化文化惠民服务，新建图书分馆15个、文化分馆47个，公共文化云平台上线运行。越剧《王阳明》等4个项目获国家艺术基金扶持。举办首届中国气排球公开赛、“水陆国际双马”等赛事。加强“基层治理四平台”建设，成立绍兴枫桥学院，枫桥警务模式全国推广。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，刑事案件、侵财案件立案数分别下降12%和17.6%。强化消防、食品药品、道路交通、危险化学品、有限空间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管控，生产安全事故起数、

死亡人数分别下降 13.7%和 22.9%。深化“一创一治”，一批城市交通拥堵问题有效缓解。国家安全、国防动员、双拥、人防、气象、防汛防台等工作得到新加强，民族宗教、外事侨务、对台事务、档案、史志工作及妇女儿童、残疾人、红十字、慈善等事业取得新成绩。

过去一年，我们围绕“两强三提高”要求，切实加强政府自身建设。深入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。认真落实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，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、政协民主监督，充分听取民主党派、人民团体和各界人士意见，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 240 件、政协提案 423 件。坚持市政府常务会议集体学法制度，推进依法行政，规范决策程序。加快政府数字化转型，“掌上办公”基本实现全覆盖。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，扎实整改省委巡视组反馈意见，积极推进清廉绍兴建设，持之以恒正风肃纪，全市“三公”经费支出下降 19.2%。

各位代表，过去一年的成绩来之不易，是省委、省政府和市委正确领导，全市人民共同努力的结果。在此，我代表市人民政府，向全市人民，向给予政府工作大力支持的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各民主党派、驻绍部队、武警官兵，向所有关心、支持、参与绍兴发展的同志们、朋友们，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！

我们也清醒地看到，经济社会发展和政府工作仍然存在不少问题和短板，主要表现在：经济运行稳定性仍面临挑战，新旧动能转换有待加快，区域创新能力有待提高；大城市建设任重道远，城市核心功能还不够强，城市能级有待提升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还不够完善，教育、医疗、养老等领域仍有不少短板；生态环保、安全生产和社会稳定等方面还面临不少风险挑战；少数党员干部担当精神不够强，专业素养和工作能力不能跟上时代节拍；一些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仍有发生。市政府高度重视这些问题，将采取更加扎实有效举措，认真加以解决。

## 2019 年工作任务

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，是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之年，做好今年工作至关重要。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：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按照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各项决策部署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坚持推进高质量发展，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，坚持深化市场化改革、扩大高水平开放，着力抓好“四个体系”建设战略重点，着力打好以“两业经”“双城计”“活力城”为主要内容的高质量发展组合拳，着力做好稳企业、增动能、保平安工作，着力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，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，为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下决定性基础，以优异成绩迎接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。

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：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7%左右，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9%以上，全员劳动生产率稳步提高，研发经费支出与地区生产总值之比达到 2.55%左右，节能减排降碳完成省下达目标。

实现上述目标，必须重点把握五个方面：一是强化目标导向。紧盯重返城市综合经济实力全国“30 强”目标，积极推进创新创业创新，大力振兴实体经济，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，更高水平打造全省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。二是强化战略引领。抢抓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和全省“四大”建设、杭绍甬同城化发展机遇，突出融杭联甬接沪城市发展导向，推动大城市建设迈上更高台阶。三是强化优势再造。深化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，放大开放发展格局，增创体制机制新优势，打开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转换通道，提升文化创新力吸引力竞争力，奋力续写“八八战略”绍兴篇章。四是强化精准施策。准确把握面临的复杂形势，聚焦打赢三大攻坚战，紧盯制约发展短板，统筹兼顾、攻坚克难，不断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。五是强化共建共享。坚持执政为民，突出重点、完善政策，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、标准化，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，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。重点抓好八个方面工作：

（一）构建现代产业体系，推动经济行稳致远。着力优化营商环境，提振发展信心，加快建设实体经济、科技创新、现代金融、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。

加快打造先进智造基地。坚持改造提升传统产业与培育壮大新兴产业两手抓，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7.5%左右、亩均税收增长 8%。加快市区印染化工电镀产业改造提升，抓好省级分行业试点，提升发展历史经典产业，举办纺织品博览会、布商大会、黄酒产业博览会、铜产业发展论坛等活动，推进黄酒产业园、海亮有色智造工业园、恒鸣新材料等项目建设，重点传统产业产值增长 10%以上。加快淘汰落后产能，分行业整治“低散乱”企业，持续出清“僵尸企业”。深化上市公司引领产业发展示范区建设，支持企业积极备战科创板，力争新增上市公司 3 至 5 家。加快发展数字经济，开展智能化改造行动，推进工业互联网建设，争创国家级集成电路产业园示范区，新增上云企业 5000 家以上，在役工业机器人突破 1 万台，力争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长 15%以上。大力发展新兴产业，抓好中芯国际、中科院新材料等项目建设，加快省级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、国家通用航空产业综合示范区建设，新兴产业产值增长 15%以上。高水平规划建设滨海新区，强化产业招商，推进产城融合，全力打造大湾区高能级平台主阵地。优化省级以上开发区功能布局，打造“万亩千亿”级新产业平台。高标准建设“一镇两园”，新增省级特色小镇 1 个，整合工业园区 8 个，新建小微企业园 25 个。

积极发展现代服务业和建筑业。抓好服务业重大项目“百项千亿”工程，完成投资 230 亿元以上，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8%左右。推进省级服务业强区培育试点建设，加快国家检验检测高技术服务业集聚区建设。聚焦研发检测、制造服务、智慧物流等重点领域，积极发展共享经济。开展消费促进活动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9%以上。支持建筑业创新发展，加强国家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建设，装配式建筑占比达到 27%以上。坚持市场调控与土地供应、拆迁改造等有机结合，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。

强化科技人才支撑。围绕建设国家创新型城市，高标准建设科创大走廊，提升发展绍兴高新区，探索“一区多园”模式。推进科技型企业“双倍增”计划，新增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280 家、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1000 家。深化网上技术市场建设，力争交易额突破 30 亿元。创建省级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2 家。加强与大院名校、国家级研发机构合作，引进共建一批高质量产业创新研究院、技术转移中心，探索域外研发“飞地”建设，新增省级以上企业研发机构 50 家，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比重达到 45%以上。聚焦人才强市建设，完善人才服务制度，发挥人才基金、人才服务银行作用，加快建设重点人才平台，力争引进和入选国家、省“千人计划”“万人计划”等领军人才 100 名，引进落户“海内外英才计划”人才 180 名、高校毕业生 6 万名以上。

加大民营经济支持力度。优先解决民企融资难融资贵问题，积极保障企业滚续融资，推动信贷资源向小微企业倾斜。用好 35 亿元上市公司健康发展基金和 10 亿元政策性担保资金，实施民企债券和股权融资支持计划，鼓励并购重组资产整合。落实清费减负和税收减免政策，执行阶段性降低职工医疗保险费率、工伤保险缴费比例、失业保险单位缴费比例政策。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，支持民企参与公共领域项目。致力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，深化企业大走访活动，推进企业法律顾问倍增计划，千方百计为企业排忧解难、雪中送炭。

（二）打造现代城市体系，加快城市转型发展。主动拥抱大湾区、融入大都市区，对标先进城市，提升功能品质，彰显城市特色。

加快融杭联甬接沪。大力推动杭绍甬同城化，全面实施综合交通网络化、公共服务同城化、产业平台协同化、城市发展融合化行动。加强轨道交通、高速公路、快速路、航道、信息等跨区域基础设施协同规划建设，开工杭绍甬智慧高速绍兴段、杭州中环绍兴段，推进杭绍台铁路、金甬铁路、杭绍城际铁路、杭绍台高速及西线、杭州绕城高速西复线诸暨段、31 省道北延接萧山机场等项目建设，深化杭绍台铁路二期进萧山机场、诸暨至杭州东市域列车等项目研究。支持柯桥建设临杭创新园和融杭新城、上虞打造接轨上海桥头堡、诸暨实施与杭同城行动计划，以及嵊新区域融入义甬舟开放大通道。对接上海大都市圈空间协同规划，制定深度接轨上海三年行动计划，加强与虹桥商务区、浦东新区交流合作。主动融入 G60、杭州城西、宁波甬江科创大走廊，积极对接杭州临空经济示范区和宁波舟山港全球航运体系，办好上海、杭州、宁波·绍兴周活动。

推动全市域协同发展。围绕构建网络化都市区，大力实施市域互联互通工程，推进店口高速前期和市区至诸暨、至嵊新市

---

域铁路方案研究，加快绍兴南部综合交通枢纽、杭甬高速孙端互通、曹娥江“两闸一航道”等项目建设，建成32省道兰亭至平水段改建、527国道嵊州黄泽至甘霖段、常台高速公路新昌城南互通、绍兴港嵊州港区中心作业区码头等项目。统筹诸暨、嵊新城镇组群发展，加大小城市培育力度。有序推进“撤镇设街”和乡镇行政村规模调整。

推进大市区融合发展。深化重点片区城市设计，统筹三区连接区域规划建设，推动柯桥向镜湖一体化相向发展、上虞“拥江向西”发展，构建空间对接、资源整合、服务共享新格局。开工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、二环西路智慧快速路等项目，加快轨道交通1号线、群贤路东延三期和越东路、二环北路、329国道市区段智慧快速路等项目建设，加密风情旅游新干线站点，做好104国道东湖至蒿坝段改建等项目前期。

强化新城古城联动发展。高标准开发建设镜湖新区，启动高铁站综合体、湖东金融研创总部和环湖环河景观提升工程，实施集中供热供冷试点，推进博物馆、美术馆、城市规划馆、苏宁广场、希尔顿酒店、官渡路二期等项目建设，完善教育和社区生活服务设施配套。以世界遗产标准保护利用古城，认真实施古城保护利用条例，进一步疏解非古城功能，加快推进“阳明故里”“鲁迅故里”“古城北入口”改造提升，开工建设绍兴饭店二期、“风越里”一期工程，修复古城风貌。

提高城市管理水平。加强全域资源统筹，建立“多规合一”国土空间规划体系。编制桥下、地下等空间利用规划。完善城市管理体制，建设全地域智慧城管和综合执法一体化平台，扎实做好“城管小事”。深化城市交通治堵，推进智慧交管三期建设，进一步优化城市路网。深入开展“三改一拆”“无违建”创建，基本完成全市城中村拆迁改造，新增违建及时处置率达到100%、拆后土地利用率达到80%以上，率先建成基本无违建市。优化市政设施服务，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和老旧住宅增设电梯试点，完善城市天然气供销体系，完成全市老旧高层二次供水改造。

（三）重塑城市文化体系，加快打造文化高地。坚定文化自信，增强文化自觉，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高标准建设文创大走廊，不断提升文化“软实力”。

传承发展优秀传统文化。深入挖掘历史文化资源，精心组织兰亭书法节、公祭大禹陵等活动。积极打造阳明心学研究圣地，办好第三届阳明心学高峰论坛。合力打造“浙东唐诗之路”，重点实施天姥山景区、谢灵运文化遗存带等项目。推进宋六陵考古遗址公园建设，谋划与杭州举办“南宋文化节”。实施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程。加强古镇古村落保护利用，建成省级历史文化村落10个。

繁荣发展文化事业。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工程，完成越城、新昌省级文化重点县建设。深入开展文化惠民活动，启动城市书房建设三年行动，新建文化礼堂275家，乡镇（街道）文化分馆实现全覆盖。加快绍兴艺术学校、绍剧艺术研究院整合提升，筹建绍兴歌舞总团。推动地方传统戏曲振兴，繁荣文艺创作，提升大展演、文化走亲等活动影响力，打造一批舞台艺术精品。

融合发展文化产业。融入省“之江文化产业带”“大运河文化带”建设，加快文化产业园区、文化小镇、创意街区建设，打造10个重点文化产业集聚区。培育发展工业设计和网络影视、动漫、数字教育等文创产业。加强文商旅融合，高标准建设兰亭文化旅游度假区，抓好大禹陵景区提升、酷玩小镇二期、东山文化旅游综合体等项目建设，推进兰亭、柯岩创建国家5A级景区，旅游总收入增长10%以上。

（四）优化自然生态体系，推进美丽绍兴建设。牢固树立社会主义生态文明观，深入推进生产、生活、生态融合发展，努力为群众创造优美宜居环境。

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。坚决抓好中央环保督察整改工作，完善生态环境状况报告制度，保持执法监管高压态势。高标准落实“河湖长制”，深化“污水零直排区”建设，开展“清洁排放标准改造”行动，加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，巩固黑臭水体治理成

果，确保市级考核断面Ⅰ—Ⅲ类水断面占比和功能区分达标率均保持在95%以上。实施重点区域挥发性有机物监测布点，推进工业园区臭气和城市扬尘综合治理，加强化工、涂装、印刷包装等行业治理，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82.7%以上。全面调查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，实施农用地土壤超标点位“对账销号”，强化固废、危废动态监管。推进循环生态产业园二期垃圾焚烧、浙能合作污泥焚烧处置等项目建设，市区城区、县（市）城区和农村垃圾分类覆盖面分别达到90%、80%和82%。

深化美丽大花园建设。全域建设国家森林城市，实施好会稽山古香榧群保护规定，加快鉴湖国家湿地公园试点建设，完成造林更新1万亩，新植珍贵树160万株。全域推进城市景观提升工程，巩固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成果。改造提升沿路沿河沿线环境，创建美丽河湖18条、美丽经济交通走廊405公里。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，完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，加大生态补偿力度，严守生态保护红线，争创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。

推进资源节约循环利用。坚持绿色发展，落实能源“双控”，推进能效领跑者示范工程，加快国家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建设，打造一批绿色制造标杆园区、企业和产品。推进海绵城市建设，完成试点项目建设。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，开工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102个，完成低效用地再开发5000亩。

（五）深化改革开放，激发区域发展活力。着力破除体制机制障碍、拓展开放发展空间，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大动力。

深化各领域改革。推进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，围绕“四个办”再深化、服务再提升，加快政府数字化转型，推动公共数据互联互通和开放共享，打造“掌上办事之市”“掌上办公之市”。开展跨区域政务服务一体化建设，促进无差别全科受理市县镇村四级联动，实现高频涉民事项“全市域可办、县域内通办”，新增“一证通办”事项100个、占涉民事项90%以上。完善“浙里办”绍兴平台，市级“移动办”事项达到300个以上。加快企业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，扎实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。深化国资国企改革，实施全面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六大攻坚，完善国有资本运营管理，稳妥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。深化“亩均论英雄”“标准地”“区域环评+环境标准”等改革，全面推广土地储备出让预算管理试点。

强化内外资招引。以“市县长项目工程”为抓手，按照补链、强链、建链要求，持续发力精准招商，谋划盯引一批高端优势产业项目，力争新引进10亿元以上项目25个、30亿元以上项目7个、50亿元以上项目2个、100亿元以上项目1个，实际利用外资13.5亿美元，实到市外资金增长5%以上。办好北京·绍兴周活动。高标准建设浙江国际产业合作园，全市完成境外投资3亿美元。全面开展“有效投资提升年”活动，确保四大结构性投资均增长10%以上、“市县长项目工程”年内落地率50%以上。

优化进出口贸易。全年组织企业参加国际性展会600场次以上，办好印尼（绍兴）纺织机械展。积极创建综合保税区，培育引进优秀外贸综合服务平台，推进通关便利化，外贸出口占全国市场份额保持稳定。加强贸易风险监测预警，加大出口信用保险支持力度。充分利用进博会溢出效应，推动先进技术及设备、关键零部件、高品质消费品和优质服务进口。

推动城市国际化。引进建设一批国际学校、国际社区和高端养老养老机构。推进国际人才社区建设，提升“海智汇”国际人才创新创业服务中心功能。深化国际友城建设，办好香港·绍兴周。打造中日韩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城市，谋划建设绍兴—非洲经贸合作平台。举办集成电路高峰论坛、中日韩“一带一路”工商峰会、“水陆国际双马”等活动，做好亚运会赛事筹备，推进绍兴国际会展中心建设，加快打造国际赛会目的地城市。

（六）推进“五星3A”创建，落实乡村振兴战略。突出规划先行、融合发展、系统推进、共建共享，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，全市60%建制村实现“五星达标”，“3A示范”村达到100个。

促进农村产业兴旺。优化农业主体功能与空间布局，力争每个区（县、市）建成1个省级以上现代农业园区或农业特色小镇，基本完成柯桥“花香漓渚”国家田园综合体、诸暨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，农业增加值增长2%左右。强化粮食安全，深

---

化“菜篮子”工程，提升建设粮食生产功能区 100 万亩，打造蔬菜基地 18 万亩。实施农业龙头企业研发机构培育计划，建立农业科技示范基地 20 个，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放心县实现全覆盖。促进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，鼓励发展民宿、农家乐、电商等新业态，创建“五园一场”60 家，实现乡村旅游营业收入 22 亿元以上。

激发农村发展活力。深化农村承包土地“三权”分置改革，推进越城、诸暨全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，优化农民合作经济组织体系。深入实施“闲置农房激活”计划，完善宅基地和农房租赁使用权益体系，吸引社会资本 30 亿元，激活农房 3000 幢。实施农村归雁计划，支持各类人才下乡返乡创业创新。完善农村公共服务，发展乡村普惠金融，建设农村物流服务点 725 个，实现农村公交 IC 卡全覆盖。

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。认真做好东西部扶贫协作、山海协作、对口合作支援等工作。积极培育扶贫致富带头人，加强产业扶持带动和农民就业培训，低收入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10% 以上。深化“百企结百村、消灭薄弱村”专项行动，村级集体经济收入增长 10% 左右，消除集体经济年收入 20 万元以下薄弱村。

（七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切实保障改善民生。聚焦富民惠民安民，扎实办好民生实事，持续增进民生福祉。

完善就业和社会保障体系。实施更加积极就业政策，加强创业扶持，推进高质量就业社区（村）建设，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，新增城镇就业 10 万人以上，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% 以内。持续推进全民参保，稳步提升大病慢病医疗保障水平，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办法和临时救助制度，全市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巩固在 98% 以上。加强退役军人管理服务保障。

提升教育现代化水平。加快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，推动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域创建，促进普通高中多样特色发展，深化职业教育产教融合，支持民办教育规范提升发展，推进绍兴大学创建，支持越秀外国语学院提升发展。完善教育网点布局规划，深化市区打通招生工作。

加快健康绍兴建设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，推动“药价保”联动改革、医保支付方式改革，全面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，基层就诊率达到 61% 以上。促进社会办医，积极引进优质医疗资源。迁建市妇幼保健院，扩建市中医院，推进人民医院新院、邵逸夫医院绍兴院区、越城区人民医院建设。实现省级卫生乡镇、基层医疗机构中医服务全覆盖。积极创建全国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，开展健康促进行动，实施 100 个小康体育村升级工程，新建市体校，办好第 9 届市运会。提升食品药品安全治理水平，争创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。

优化养老服务。深化国家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，加快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运营方式改革，建成乡镇（街道）居家养老中心 30 家，新增农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公建民营 200 家。支持民办养老机构发展，鼓励社会力量进入养老服务领域。

今年，市政府将继续按照“群众提、代表定、政府办”的理念，认真办好十方面民生实事，着力解决群众关心的突出问题。

（八）坚持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打造最具安全感城市。贯彻“枫桥经验”纪念大会精神，不断提升社会治理能力，更高层次推进平安绍兴建设。

加强社会综合治理。深化“基层治理四平台”建设，统筹推进综治中心标准化、全科网格、“三治融合”基层社会治理体系、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等提升工程，推进城市社区“五星达标、和美家园”创建。实施“坚持发展枫桥经验实现矛盾不上交三年行动”，全面推行枫桥警务模式。健全依法处理涉法涉诉信访问题会商机制。全面实施信用“531X”工程，推动信用信息更广泛应用。

---

健全治安防控体系。制定实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三年规划。全面推进“雪亮工程”，实现重点公共区域、重点行业领域视频监控全覆盖。加强巡特警、消防救援等应急处突力量建设。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，严厉打击通讯网络诈骗犯罪。争创全国禁毒示范城市。推进平安单位、平安村居、智慧安防小区等创建。

全面防控各类风险隐患。打好金融风险防控攻坚战，推进债务风险防范化解三年行动，加强不良资产处置和“两链”风险化解，常态打击恶意逃废债及涉众型经济犯罪。积极防范化解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。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，深化隐患排查治理、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，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。

同时，推进国家安全、国防动员、双拥、人防、民族宗教、外事侨务、对台事务、气象等工作，支持工会、共青团、妇联、科协、残联、红十字会等人民团体建设。

各位代表，当前绍兴的发展既面临前所未有的机遇，也面临不少风险挑战。市政府将始终坚持党的领导，自觉践行“干在实处永无止境，走在前列要谋新篇，勇立潮头方显担当”的新要求，以人民满意为标准，以“两强三提高”为抓手，不断加强政府自身建设。一是忠诚履职。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，在政治立场、政治方向、政治原则、政治道路上坚定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。高标准严要求开展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，把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贯彻到政府工作各领域各方面，确保中央、省和市委决策部署落地生根。二是依法行政。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，严格落实重大决策出台前向人大报告制度，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、政协民主监督，强化审计监督，主动接受社会舆论监督。高质量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。结合新一轮机构改革，着力理顺政府部门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。遵循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，深化政务公开，促进政府决策民主化、法治化、科学化。三是担当作为。完善落实激励、问责和容错纠错机制，教育引导广大干部敢于负责、勇于担当、善于作为，大力营造干事创业良好氛围。深入开展“大学习大调研大抓落实”活动，增强政府系统干部适应新时代发展要求的本领才干，提高谋划力、执行力，确保干一件、成一件。四是干净干事。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，全力支持纪检监察机关履行职责。高标准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，深化整治“四风”问题。围绕清廉绍兴建设，切实加强重点领域、重点单位、重点岗位的廉政风险管控，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。

各位代表！新时代新机遇要有新担当新创造。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，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，在中共绍兴市委的坚强领导下，紧紧依靠全市人民，不负新使命、激发新作为、书写新篇章，为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加快建设现代化强市而努力奋斗